

二、深入开展会计分析研究工作

(一) 财务会计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研究不断深入。一是积极参与会计准则国际趋同,以及国内会计准则制修订工作。编发18期《会计准则改革动态》,反映会计准则改革和国际趋同进展情况。二是加强对中央银行会计财务领域重大问题的探索思考。在开展中央银行资产风险分类管理、财务实力和财务缓冲机制等专题研究的基础上,逐渐向商业银行创新业务对其资产负债管理影响方面延伸,对银行业利润形成和发展趋势、银行业税制改革和规范表外业务发展等进行分析,开展“同业代付”等金融创新业务会计处理的研究。撰写从会计视角看银行业利润、商业银行表外业务会计处理和风险防范情况等专题研究报告。三是积极带动分支机构参与、完成总行部署的研究任务。

(二) 会计分析反映水平迈上新台阶。一是加强年度决算及日常财务会计报告的编报工作,对实施金融宏观调控涉及的重点业务,改进分析方式,加强分析反映。开展成本效益和资产质量分析,形成专题报告。二是加大财务收支预测的频度,提高预测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三是加强对国外主要国家中央银行财务状况分析。针对国外中央银行实施非常规货币政策状况,依据宏观审慎监管要求,完成“欧债危机对欧元体系中央银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报告。四是强化对国内主要金融机构财务状况分析,完成“全国性商业银行2011年度财务状况分析”等专题研究。

三、会计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

(一) 会计研究人才储备机制初步建立。一是通过召开座谈会、印发《会计调研指引》、布置研究任务以及重点培训等方式,指导分支机构开展会计研究,实现总行与分支机构在会计调研工作的交流与互动,培养和储备会计研究人才。二是开展多种形式、面向多层次人员的业务培训,进一步优化会计队伍知识结构。三是各分支机构积极配合,结合辖区工作实际和人员情况,利用先进技术扩大培训覆盖面、降低培训成本。

(二) 深入开展人民银行系统会计文化建设。一是提出加强文化建设,弘扬央行会计文化,构建新时期会计财务工作者精神家园的倡议。组织“会计文化建设”征文活动,在全系统引发央行会计文化为主题的思考和讨论。二是各分支机构按照总行部署,将文化建设融入业务工作中,通过开展“征集央行会计文化核心价值观”等活动,促进人民银行会计队伍思想文化体系建设。

(中国人民银行会计财务司供稿 孙毅执笔)

国库会计工作

2012年,国库会计工作迈出坚实的步伐。核算基础继续加强,制度建设、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监督管理职能进一步发挥,统计分析质量得到改善,现金管理和国债管理工作

进一步规范,国库服务预算执行、服务领导决策、服务宏观调控、服务经济发展的能力显著提升。

一、基础业务安全高效运行

2012年,国库系统全年共及时准确办理收支核算业务9.20亿笔,金额35.70万亿元;组织发行3期凭证式国债和10期储蓄国债(电子式)共计2234亿元,兑付凭证式国债2310.50亿元、无记名国债2534万元;开展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招标操作14期、累计招标金额6900亿元,收回操作14期、累计收回金额6800亿元。全年国库业务运行基本稳定,实现了业务处理零差错、零案件和资金零在途的目标。

二、制度建设继续深化

一是积极配合财税部门进行有关制度建设。配合财税部门研究出台关于加强财政专户和专户资金管理、扩大“营改增”试点等相关政策文件和制度办法。二是严把商业银行代理国库集中收付业务的市场准入关。会同财政部制定《中央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管理暂行办法》,组织完成人民银行与14家代理银行之间的支付清算协议续签工作,依法实施2013-2014年度中央政府非税收入收缴代理银行资格认定。三是进一步完善国库管理制度体系。地方国库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细则,建立健全国库管理制度体系。同时,通过开展国库会计标准化建设试点,积极推动国库会计标准化管理。

三、信息系统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一是国库会计数据集中系统推广进度加快。全年分3批完成系统上线,上线运行范围由年初的12个省(区、市)扩大至24个。二是国库信息处理系统推广成效显著。在10个省(区、市)扩大上线范围;与财政部就支出联网方案达成一致,并在河北、重庆试点;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共同制定商业银行手续费管理办法。三是国库管理信息系统(TMIS)相关业务模块建设工作稳步推进。优化国库管理基础信息模块需求,完成系统开发工作。四是进一步完善中央国库现金管理业务系统功能。完成美国式招标模式下系统升级改造工作,同时满足荷兰式与美国式两种招标模式下的业务处理需求。五是启动总库会计核算系统的升级改造工作,开展总库业务处理应急演练。六是牵头组织38家国债承销团成员,对凭证式国债代销系统进行4次测试并成功上线运行。

四、监督管理不断强化

一是扎实开展国库会计业务实地检查工作。完善国库会计业务实地检查方案,组织开展对12个分库的内控管理、系统管理、年终决算以及会计账务组织、处理和核对情况的实地检查。二是加强对代理国库业务的监督管理。通过组织实施对商业银行代理国库业务的检查、构建代理国库业务监管评价体系等方式,增强对代理国库业务监督管理的实效。

五、统计分析水平进一步提升

一是完善国库统计报表工作。调整完善国库统计报表品

种与内容,及时准确编制各类报表,全面反映国库资金动态,向相关领导和部门提供有效的数据信息。二是建立国库资金运行分析季度例会制度。定期召开国库统计分析例会,邀请部分分库业务骨干参加,既提高了分析质量又培训了干部队伍。三是进一步夯实统计分析工作基础。重新制定了《国库统计分析指标体系》和《国库资金运行分析框架》,进一步推动完善国库统计分析资料库。四是促进提升地方国库分析调研水平。引导和组织地方国库积极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调整情况,监测国库统计数据变化,挖掘经济热点问题,开展调研分析,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决策信息支持。

六、国债管理及改革顺利开展

一是推进储蓄国债改革。与财政部共同制定下发《关于2012年凭证式国债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4月份首次推出面向个人投资者以代销方式发行的凭证式国债,与财政部共同确定工行、建行、交行为首批储蓄国债(电子式)网上银行销售试点成员,11月正式推出网上银行销售业务,网上银行销售量达27亿元。二是加强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管理。与财政部共同对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考评试行办法进行了完善,制定储蓄国债(电子式)管理办法和储蓄国债额度管理办法。三是修订下发《中国人民银行无记名国债及收款单兑付业务操作规程》,组织地方国库开展已到期国债收款单催兑工作。2012年,全国共兑付收款单11572份、本金1446.50万元。四是开展国债业务检查。组织各级国库开展国债业务自查,成立检查组对6个分库2011年以来无记名国债及收款单兑付业务、储蓄国债管理等工作进行专项检查。

七、现金管理工作稳步推进

积极稳妥开展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工作。一是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适度把握中央国库现金定期存款的操作规模、频率和时机,促进中央国库现金定期存款滚动操作。二是完善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制度,与财政部共同下发2012年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招标投标规则,与51家参与银行团成员现场签订《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主协议(2012~2014)》。三是开展市场需求分析,关注每期招投标情况和中标利率走势,分析国库现金管理业务和货币市场的相互影响,总结中央国库现金管理运行情况与特点,为总行领导和有关部门提供决策参考。四是加强国库现金管理风险防范,开展国债市场价格变化日常监测,探索建立国库定期存款对中标银行存贷比指标影响监测机制,并联合财政部对天津银行等多家银行进行现场检查。

(中国人民银行国库局供稿 于盛章执笔)

海 关 系 统 财 务 会 计 工 作

2012年,全国海关财务部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全国海关关长会议、全国海关反腐倡廉工作会议精神,按

照总署党组“四好”(把好国门、做好服务、防好风险、带好队伍)总体要求,以保障有力、管理规范、服务到位、廉洁高效为目标,紧紧围绕海关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配置财源,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务管理,更加关注和保障民生,为海关事业发展提供了有效的财力保障。

一、科学理财,合理安排预算

一是积极争取国家各级财政部门支持,努力做大财力总盘子。二是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科学合理安排预算。在预算安排上,优先保障涉及海关干部职工、离退休人员、临时工等人员方面支出,各地海关按财政部等6部委统一政策应发的工资津贴补贴经费得到100%全额保障;坚持向基层和边关倾斜,在资金和项目安排上大幅提升对边远艰苦地区海关和基层海关的倾斜支持力度。三是厉行勤俭节约,深化节约型海关建设。加强“三公经费”管理,2012年海关系统公务接待、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控制在财政部、全国人大批准的额度内。做好出国(境)费额度使用计划的编制工作,对海关系统出国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动态管理。

二、全力保障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建设

一是全力推进重大建设、重大装备项目运行和资金落实。海关金关二期工程、海关缉私码头工程等重大项目得到国家有关部委的大力支持,取得突破性进展。按照中央加强海洋执法力量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做好海关缉私艇建造经费落实和舰艇规划建设等工作。二是积极筹措资金,全力保障全国海关打击走私专项行动。三是取消部分收费项目,支持外贸稳定增长。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外贸稳定增长的指示精神,全国海关自2012年10月1日起,取消或停止收取出口收汇核销单、进口付汇单、出口报关单退税联打印费、报关单条码费和海关监管手续费等5项收费;研究确定自2013年1月1日起,取消货物行李物品保管费、ATA单证册调整费等2项收费。四是服务大局,为综合治税工作提供有力保障。2012年,全国海关财务部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全力做好综合治税保障工作:一是加强与国库部门的协调配合,积极推进与国库联网工作,做好税款入库核销、对账工作,确保税款及时、足额入库。二是加强担保类资金管理,保证担保类资金及时足额转税或退还,提高资金处理效率。三是克服困难,实行海关入库税收快报、周报和日报制度,提高税收数据报送效率和准确率。

三、以人为本、关注民生

一是关注民生,着力改善干部职工工作生活条件。安排年度预算时,优先安排民生项目。二是重心下移,坚持向基层和边境艰苦地区海关倾斜。对办公以及文化设施条件较差的基层海关优先安排资金予以改善。三是继续推进对口支援工作。

四、加强和规范海关财务管理,提升科学管理水平

在制度建设方面。制定印发《海关对口支援财务管理和